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后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会议室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旭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加强手表机芯、材料等技术与工艺研发水平，加快推动飞亚达品牌定位升级战略的落地实施，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8,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密科技公司”）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精密科技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,000 万元增加至 18,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23-047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的原激励对象迟伟华先生、杨国庆先生离职，根据激励计划规定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，公司拟对 2 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6,76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-048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评估报告》（**关联董事回避表决**）；

公司关联董事张旭华、肖益、肖章林、李培寅、邓江湖、潘波均作出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（五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-049》。

特此公告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